

东阳市：深化源网荷储协同，助推能源低碳转型

近日，东阳市人民政府印发《东阳电网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

《行动计划》提出，深化源网荷储协同，助推能源低碳转型。

1.统筹推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围绕新能源大规模开发，开展全市光伏、风电等资源摸排，综合考虑资源禀赋、电网消纳条件等因素，统筹土地及电网资源，做好新能源项目遴选、纳规工作。根据电源、电网规划建设时序统筹全市新能源空间布局 and 开发时序，优化调整新能源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促进源网协同有序发展。推进全市公共设施屋顶、企业屋顶、居民屋顶、集中式电站等光伏发展。

2.加快储能开发建设。引导新型储能在电源侧、电网侧、用户侧科学布局。推动本地集中式光伏、风电等灵活配储，鼓励在新能源密集等电网关键节点合理布局储能项目，探索储能+5G基站、充电设施等场景应用。

3.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统筹做好常规电源与新能源的开发利用，实现能源系统的平稳过渡。深化虚拟电厂、微网等创新发展模式，挖掘海量资源调节潜力。

以下为原文

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发〔2024〕24号

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东阳电网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

《东阳电网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东阳电网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4—2026年)

为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宁肯电等发展，不要发展等电”重要嘱托，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全面落实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和保供稳价工程，加快推进电网项目建设，切实优化电网结构，全面提升供电可靠性，结合东阳实际，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发展目标

(一) 电网网架更加坚强。到2026年，建成以220千伏变电站为主要电源点的坚强网架，电网评价指标有效改善，供电能力显著提升。规划15项110千伏及以上项目全面开工，“十四五”规划项目全面落地，“十五五”规划项目适度超前推进，确保桥南、歌山等重点工程按照规划时序投产。

(二) 配网优化稳步加强。到2026年，结合110千伏长征变、枣园变、西宅变等重点项目10千伏配套送出工程，加快区域10千伏配网建设形成目标网架，为城区、横店和各工业园区负荷增长提供电力保障。

(三) 招大引强服务有力。新材料“万亩千亿”产业平台、新能源产业园、高铁新城等重点开发区域和重点项目接电得到有效保障，区域供电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为东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完善的电力基础设施。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源网荷储协同，助推能源低碳转型

1. 统筹推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围绕新能源大规模开发，开展全市光伏、风电等资源摸排，综合考虑资源禀赋、电网消纳条件等因素，统筹土地及电网资源，做好新能源项目遴选、纳规工作。根据电源、电网规划建设时序统筹全市新能源空间布局和开发时序，优化调整新能源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促进源网协同有序发展。推进全市公共设施屋顶、企业屋顶、居民屋顶、集中式电站等光伏发展。

2. 加快储能开发建设。引导新型储能在电源侧、电网侧、用户侧科学布局。推动本地集中式光伏、风电等灵活配储，鼓励在新能源密集等电网关键节点合理布局储能项目，探索储能+5G基站、充电设施等场景应用。

3. 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统筹做好常规电源与新能源的开发利用，实现能源系统的平稳过渡。深化虚拟电厂、微网等创新发展模式，挖掘海量资源调节潜力。

（二）完善电网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电网加快发展

4. 加强电网发展规划管理。按照“政企合力、科学论证”的原则，做好全市电网设施空间布局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电网规划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保障规划电网项目用地指标（2024年约22.7亩、2025年约35.8亩、2026年约28亩，详见附表），并与其他专项规

划充分衔接，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发生重大调整时，应当对电网设施及廊道进行论证研究并相应同步调整。管廊需求同步纳入城市管廊专项规划（兴平花园片区综合管廊等），电力部门负责提供规划基础数据，提出规划建议，支持和配合规划工作，并按照审定的电网发展规划制定投资和建设计划。

5. 落实电网前期要素保障。各部门单位要全面落实站址廊道保护专项框架协议，预留和保护电网建设项目的站址和廊道，为电网项目落地创造良好条件。加快电网建设项目报批手续，加强用地预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社会风险评估报告审核意见复函、项目核准、水土保持、考古前置以及生态环境影响等环节衔接，提高电网项目审批效率，缩短审批时长。电网项目如需占用或无法避让生态保护红线、林地、耕地等敏感点的，应符合有关规范和要求，依法履行法定流程。

6. 高效推进电网项目建设。各部门单位要把推进电网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作为提升城市能级的重要举措，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抓早抓实。加快补强各级电网设施和配套电网建设，促进新能源、分布式电源和电动汽车等多元化负荷灵活接入。

（三）服务重点工程落地实施，提升获得电力水平

7. 建立重大项目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市上下联动的协调推进机制，及时协调解决电网建设项目推进中的重难点问题，共同推进项目落地投产。及时告知电力部门有关区域规划、产业

布局调整或重大项目引进等可能引起用电负荷重大变化的信息，确保有效应对。

8. 做好大用户的供电保障。电力部门应建立重大用户项目“第一经理”负责制和“一口对外”工作机制，优化流程，及时提供并网接入服务，确保配套供电工程和用户本体工程同步投产。加强新建用户项目接入电网前期工作管理，实现用户接入电网前期工作的标准化、制度化、规范化。

9. 优化电力迁改服务措施。涉及电力部门运行管理的电力设施迁改，应征询电力部门。电力部门建立并完善“一项一策”推进机制，提供电力迁改“一站式”全流程服务。

三、工作机制

建立并落实“清单推进、联动推进、专项推进、考核推进、项目把关”等五项工作制度。电力主管部门要强化统筹，科学分解目标任务，清单化滚动推进；要定期召开协调会，及时解决有关问题；由电力主管部门牵头推进电网建设项目，各相关部门派员配合，确保电网建设项目要素保障工作落实到位；工作推进情况作为能源“绿保稳”工程年度考核的重要参考，对任务进度滞后、项目推进缓慢的部门单位、镇乡街道进行约谈督导；电力主管部门牵头做好电网项目的把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水务局、文广旅体局、生态环境东阳分局、属地镇乡街道等部门单位配合，落实全流程把控，确保项目建设方案技术经济最优，推动经济和生态协同高质量发展。

- 附件: 1. 东阳电网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汇总表
2. 东阳电网建设 2024 年重点项目汇总表
3. 东阳电网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项目配套要素任务单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政协办、人武部、法院、检察院，
各群众团体。

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29 日印发

- 6 -